

陕西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文件

陕车改办发〔2018〕159号

关于进一步推动做好全省公务用车安装使用 不停车电子收费车载装置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，省级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：

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使用服务管理，规范通行费支付、发挥节能减排示范作用，充分发挥电子不停车收费车道作用，确保公务车辆便捷通行收费公路，现就全省公务用车安装使用不停车电子收费车载装置（以下简称OBU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安装范围

各级党政机关、政府部门及直属机构、人大、政协、法院、

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，事业单位、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（以下简称各单位）配备的公务用车。

各单位货车应办理和使用“三秦通”卡，鼓励上述各单位职工私家车安装并使用OBU。

二、“三秦通”卡种类及通行费结算方式

“三秦通”卡分为记账卡和储值卡，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费用报销制度选择其一。对在银行开立了账户的单位和个人，推荐使用记账卡，通过银行账户定期支付通行费，以免除反复储值带来的不便。

使用“三秦通”卡缴纳我省车辆通行费，可享受相关通行费优惠政策。

三、安装方式及费用

各单位应根据本单位经费账户开设银行情况，自行与我省ETC推广合作银行（见附件1）在当地的服务网点预约，组织本部门、本单位公有车辆（包括客车和货车）及职工私家车辆集中办理、安装OBU。未在我省ETC推广合作发行银行开户的单位，可就近联系邮储银行服务网点。

我省ETC推广合作银行服务网点将免费、集中（或上门）办理、安装OBU。集中、上门服务时间为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。集中办理期后，相关业务收费标准，执行相关银行的规定。联系集中上门免费办理、安装过程中出现问题，请与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及我省ETC推广合作银行业务联系人联系处理。

陕西省收费公路ETC服务网点信息，可查询“三秦通”服务

网站（www.etcsh.com），或“三秦通”微信公众号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各单位应按照本通知要求，组织本单位及所属行政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及国有控股企业，于2019年3月31日前完成公务用车安装使用ETC工作。

各市（区）车改领导小组办公室及省级各部门、各单位于2019年4月10日前将管辖部门、单位公务车辆办理“三秦通”卡、安装OBU情况及《陕西省公务用车办理三秦通统计表》（见附件2）报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（联系人：贾舒媛，邮编：710021，通信地址：西安市未央路208号，电子邮箱：1520539153@qq.com），由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汇总后报省车改办。

附件：1. 陕西省三秦通业务联系表

2. 陕西省公务用车办理三秦通统计表



附件 1

陕西省三秦通业务联系表

序号	合作银行	联系人	固定电话	手机号码
1	农业银行陕西省分行	李 圆	029-88990181	15129820661
2	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	黎农英	029-87218952	13759956530
3	西安银行	张 军	029-88992426	13891887222
4	华夏银行西安分行	万齐阳	029-61801728	18729597123
5	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	刘 妮	029-89592686	13991982778
6	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	王志伟	029-87602707	13359207513
7	邮储银行陕西省分行	张前进	029-88602723	18092553508
8	光大银行西安分行	胡 建	029-87236218	15389423646
9	民生银行西安分行	王 玮	029-61816786	18892069996
10	招商银行西安分行	王 博	029-86555048	15339226665
11	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	贾舒媛	029-86531103	18710943906
12	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	任 璇	029-86531410	18066602231

附件 2

陕西省公务用车办理三秦通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签章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厂牌型号	车牌号	三秦通卡号	备注
填报说明	1. 本单位公务用车编制（ ）辆，实有（ ）辆。 2. 2018 年底前已办理三秦通（ ）辆；2019 年 3 月底前集中办理（ ）辆，上门服务发行银行为（ ）。			

分管领导：

部门审核：

填报：

抄送：陕西省财政厅，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，陕西省审计厅，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，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，中国银行陕西省分行，招商银行陕西省分行，邮储银行陕西省分行，光大银行陕西省分行，民生银行陕西省分行，华夏银行陕西省分行，农业银行陕西省分行，西安银行。

陕西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8年12月20日印发

共印200份